

國立政治大學 101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考試訊息公告
【重要日程表、報名方式及簡章取得或發售方式、招生名額及分則規定】

◎本資料僅供參考，若與簡章內容不符處，以簡章所載為準。

一、重要日程表

項 目	日 期
發售簡章	(1)100.11.22(二)~100.12.21(三)至萊爾富便利商店購買。 (2)100.12.22(四)~100.12.26(一)請洽教務處綜合業務組。
網路取得報名繳費帳號期間	國文教學等 10 個專班(不含 EMBA): 100.12.15(四)上午 9:00~100.12.21(三)下午 5:00 經營管理碩士學程(EMBA): 100.12.15(四)上午 9:00~100.12.26(一)下午 5:00 (以上皆逾期不受理)
網路登錄報名資料期間	國文教學等 10 個專班(不含 EMBA): 100.12.15(四)上午 9:00~100.12.22(四)下午 5:00 經營管理碩士學程(EMBA): 100.12.15(四)上午 9:00~100.12.27(二)下午 5:00 (以上皆逾期不受理)
現場收件日	國文教學等 10 個專班(不含 EMBA):100.12.21(三) 經營管理碩士學程(EMBA):100.12.26(一) 【現場只收件，不審核或檢查報名表件】
郵寄收件截止日	國文教學等 10 個專班(不含 EMBA):100.12.22(四) 經營管理碩士學程(EMBA):100.12.27(二) ※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
寄發准考證	101.01.16(一)以限時專送寄出
筆試	101.02.25(六)
無口試專班放榜 暨 公布參加口試者名單	101.03.13(二) 下午 2:00
寄發無口試專班成績單	101.03.14(三)寄出
口試	101.03.17(六)~101.03.25(日)【詳見各專班組規定】
有口試專班放榜	101.04.03(二)下午 2:00
寄發有口試專班成績單	101.04.05(四)寄出
考生複查成績	101.04.16(一)~101.04.23(一) ※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
錄取生通訊報到截止日	101.05.14(一) ※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 【各專班組另有規定依其規定】
公告錄取生報到結果	101.05.22(二) 下午 2:00
「已報到之正取生」及「經公告可遞補之備取生」辦理現場驗證	101.07.10(二)~101.07.11(三)，上午 9:00 至下午 4:00 (請於 101 年 7 月 5 日至 11 日先至本校新生服務網，更新新生基本資料，網址 http://newstudent.nccu.edu.tw/) 【各專班組另有規定依其規定】

二、報名方式、簡章取得或發售方式

(一) 報名方式、日期 (一律採上網取得繳費帳號及填寫報名資料)：

項 目	國文教學等 10 個專班	EMBA
網路取得報名繳費帳號日期、時間 (逾期不受理)	100.12.15 上午 9 時起至 100.12.21 下午 5 時止	100.12.15 上午 9 時起至 100.12.26 下午 5 時止
網路登錄報名資料日期、時間 (逾期不受理)	100.12.15 上午 9 時起至 100.12.22 下午 5 時止	100.12.15 上午 9 時起至 100.12.27 下午 5 時止

(二) 須寄繳報名資料之收件方式：

項 目	國文教學等 10 個專班	EMBA
現場收件日期 【現場只收件，不審核或檢查報名表件】	(1) 100.12.21 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 (2) 收件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四樓第一會議室	(1) 100.12.26 上午 9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 (2) 收件地點：本校逸仙樓六樓 EMBA 辦公室
通訊收件截止日 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	100.12.22	100.12.27

(三) 簡章取得方式：

本校簡章內容將於自 100 年 11 月 22 日起，公告於 <http://www.nccu.edu.tw/>「招生入學」網頁，供考生上網瀏覽及免費下載。

(四) 簡章發售方式：

1. 工本費：每份新台幣 50 元整。

2. 簡章發售日期：自 100 年 11 月 22 日起至 100 年 12 月 21 日止

※自 100 年 12 月 22 日起至 100 年 12 月 26 日止欲報考 EMBA 需購買招生簡章者，請於上班時間逕洽教務處綜合業務組。

3. 發售方式：

親自購買

請至萊爾富便利商店購買，其方式分為：

(1) 現購：請於 100 年 11 月 22 日起至 12 月 21 日止，至指定之萊爾富便利商店門市購買(詳細現購點店址請至本校網站 <http://www.nccu.edu.tw/>「招生入學」網頁查詢)。

(2) 預購：請於 100 年 11 月 22 日起至 12 月 16 日止，至萊爾富便利商店門市預購。
(萊爾富消費者服務專線 0800-022-118，網址 <http://www.hilife.com.tw/>)

函 購

(1) 請至郵局購買欲購簡章份數金額之郵政匯票(郵票恕不受理)，匯票受款人請寫「國立政治大學教務處綜合業務組」。

(2) 附貼足郵資之 B4 大型回郵信封(普通印刷品郵資每份 20 元)並書妥收件人姓名、地址、電話、郵遞區號、註明「購買碩士在職專班招生簡章」，連同郵政匯票逕寄「116 臺北市文山指南郵局 671 號信箱」。

(3) 處理日數：本校於收到後約需 3-5 個工作天(含郵寄時間)。

大宗購買

請電洽 (02) 29387892 或 29387893 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。

(五) 務請留意本校網路取得報名繳費帳號及網路填寫報名資料之日期、時間，以免因購買簡章遲誤致無法上網報名。

(六) 請利用本校網站查詢相關招生訊息，網址 <http://www.nccu.edu.tw/>「招生入學」網頁。

三、招生班別、名額、考試科目及其他規定（若與簡章內容不符處，以簡章所載為準）

專 班 別	招生名額
國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	24
學校行政碩士在職專班	24
圖書資訊學數位碩士在職專班	18
行政管理碩士學程	89
地政學系碩士在職專班	29
外交學系戰略與國際事務碩士在職專班	24
國際事務學院國家安全與大陸研究碩士在職專班	29
經營管理碩士學程（EMBA）	225
傳播學院碩士在職專班(EMA)	24
法學院碩士在職專班	65
資訊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	25

專 班 別	國文教學碩士在職專班		
組 別			
招生名額	24 名		
專班組代碼	A111		
特 定 考 報 資 格	<p>一、累計二年以上之國語文教學及相關工作經驗者(中學、國小教師、教科書編輯、華語教學教師、文教機構教師等)。</p> <p>二、上述工作經驗年資之計算，係自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計，算至 101 年 7 月 31 日止。</p>		
考 試 項 目 及 估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50%	日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
		科 目	<p>一、中國文學史及思想史 25%</p> <p>二、文字學(含文字學、聲韻學、訓詁學) 25%</p>
	書 面 審 查 50%	<p>一、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 25%</p> <p>二、學習知能與相關特殊表現 25%</p>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<p>一、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資歷審核表一式四份(請至本專班網站下載)。 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明影本。 3. 年資證明文件影本。 4. 公私立學校教師報考者請繳交實際專任年資證明影本(應詳列服務起迄日期並加蓋校印)，現任學校年資未滿二年者，請另繳交任職他校之離職證明書或各校核發之證明書影本。 5. 書面審查資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甲. 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相關資料： <p>檢附最近五年內國語文教學相關工作表現資料，如教案、教學計畫、獲獎紀錄、擔任行政工作、工作成果…等方面，足資證明之文件影本或論著各一式二份。</p> 乙. 學習知能與相關特殊表現資料： <p>檢附自傳(以 600 字稿紙親筆書寫，1000 字為限)、研究計畫(詳細格式可參考本專班網站)、其他有利審查之相關資料各一式二份。</p> 6. 男性請附退伍令、國民兵役證明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。 <p>二、有敘薪考量之錄取生，可於入學後向本專班索取「同意進修證明書」格式。</p> <p>三、修業年限至少二年。</p> <p>四、收費標準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文學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3,500 元。 <p>五、上課時間：以學期中隔週之週六、週日與暑假上課為原則，錄取後，於 101 年 9 月開始上課。</p>		
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中國文學史及思想史成績 2. 文字學成績 3. 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成績 		
聯 絡 資 訊	<p>電話：(02) 29387553 李小姐</p> <p>網址：http://ctma.nccu.edu.tw/</p>		

專 班 別	學校行政碩士在職專班			
組 別				
招生名額	24 名			
專班組代碼	A121			
特 定 報 考 資 格	<p>一、現任公(私)立中等學校、國民小學之校長、主任、組長、專任教師或幼稚園之園長及專任教師，且需同時具備下列二項資格：</p> <p>(一)依法取得合格教師證書。</p> <p>(二)實際任教年資滿1年以上，且現仍在職。</p> <p>1.任教年資以取得合格教師證書後起計，算至101年7月31日止。</p> <p>2.任教年資不含代理代課、試用、實習等教師及服義務役之年資。</p> <p>二、現任行政機關銓敘合格之相關職系人員。</p> <p>三、大專校院之行政人員，且現職年資2年以上。</p>			
考 試 項 目 及 估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40%	日 期	2月25日【星期六】	
		科 目	一、實用語文(國文【含公文】) 10% 二、學校行政理論與實務 30%	
	口 試 30%	參加資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50名參加口試。	
		日期時間	3月24日【星期六】	
		口試地點	教育學院(井塘樓)	
書面 審查 30%	報名時繳交之書面資料	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<p>一、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(請依序裝訂)：</p> <p>1.工作經歷審核表(請至本專班網站下載)。</p> <p>2.最高學歷畢業證明影本。</p> <p>3.合格教師證明或國家考試及格證明書影本。</p> <p>4.服務年資及現職證明。</p> <p>5.工作經驗及專業表現資料： 請附最近五年內教育專業工作成就之資料，如獲獎紀錄、論文著作等(請提供足資證明之文件影本或著作抽印本)各一份。</p> <p>6.學習知能與相關特殊表現資料： 請附自傳(600字以內)及相關特殊表現資料。</p> <p>7.男性請附退伍令、國民兵役證明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。</p> <p>二、修業年限至少三年。</p> <p>三、收費標準</p> <p>1.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教育學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</p> <p>2.學分費：每學分4,000元。</p> <p>四、上課時間：以週六、週日與暑期上課為原則。錄取後，於101年9月開始上課。</p> <p>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5日公布於本專班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</p>			
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	<p>1.學校行政理論與實務成績</p> <p>2.口試成績</p> <p>3.書面審查成績</p>			
聯 絡 資 訊	<p>電話：(02) 29393091 分機 60012 蔡小姐</p> <p>網址：http://www.mesa.nccu.edu.tw/main.php</p>			

專 班 別		圖書資訊學數位碩士在職專班		
組 別		甲 組	乙組(離島偏遠地區考生)	
招生名額		15 名	3 名	
專班組代碼		A131	A132	
特 定 報 考 資 格		一、中小學(含高級中學)教師。 二、具圖書館或資訊服務相關工作經驗者。 三、報考乙組(離島偏遠地區考生)者，須於報名時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偏遠地區之認定，請以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為準。		
考 試 項 目 及 估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40%	日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
		科目	圖書資訊學概論	
	口 試 30%	參加資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45 名參加口試。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9 名參加口試。
		日期時間	3 月 24 日【星期六】	
		口試地點	百年樓四樓圖檔所	
書 面 審 查 30%	報名時繳交之書面資料	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	一、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：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自傳、研究計畫(或讀書計畫)及特殊表現證明。 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 3. 中小學教師，須繳交合格教師證書影本。 4. 圖書館或資訊服務相關工作經驗者，須繳交現職證明影本。 5. 推薦書一份。 6. 報考乙組(離島偏遠地區考生)者，須另繳交相關證明文件。 ※請依序將上述資料1-4項合併裝訂成冊，一式五份，5、6二項另附。 ※繳交資料原則上不予歸還，個人重要資料請自行備份留存。 二、修業年限以一至四年為原則。 三、收費標準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6,000 元。 四、修課方式：本班有 1/2 課程通過教育部數位學習認證，以線上網路教學為主，輔以實體面授課程，學生透過網路與教師進行互動討論與作業考試。非網路教學課程上課時間以週末或暑假為原則。錄取後，於 101 年 9 月開始上課。 五、本專班係依教育部「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申請審核及認證作業要點」辦理，其所授予之學位，畢業證書將附記遠距教學之授課方式。 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 3 月 21 日(星期三)下午 3 時公布本專班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		
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		1. 筆試成績 2. 口試成績		
聯 絡 資 訊		電話：(02) 29393091 分機 62959 毛助教 網址： http://elis.nccu.edu.tw		

專 班 別		行政 管理 碩士 學程			
組 別		兩岸 研究 組		社會 財經 組	一般 行政 組
招 生 名 額		20 名		32 名	37 名
專 班 組 代 碼		A211		A212	A213
特 定 報 考 資 格		具工作經驗一年以上者(工作經驗年資之計算，自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計，算至 101 年 9 月 15 日止；服役年資可計入工作年資，惟男性須役畢或免役)。			
考 試 項 目 及 估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20%	日 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
		科 目	兩岸 議題 分析	財 經 議 題 分 析	公 共 議 題 分 析
	口 試 50%	參 加 資 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30 名參加口試。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45 名參加口試。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55 名參加口試。
		日 期 時 間	3 月 24 日【星期六】 8:00~17:00	3 月 24 日【星期六】 8:00~17:00	3 月 24 日【星期六】 8:00~17:00
		口 試 地 點	社 科 院 綜 合 院 館 南 棟 13 樓 會 議 室	社 科 院 綜 合 院 館 南 棟 13 樓 會 議 室	社 科 院 綜 合 院 館 南 棟 13 樓 會 議 室
書 面 審 查 30%	報 名 時 所 繳 文 件		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	<p>一、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：(依序裝訂齊全，報名後無論錄取與否，恕不退件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工作經歷審核表正本一份，影本四份(請至本學程網站下載)。 2. 相關文件(影本各一式五份)。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包括自傳、研究計畫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相關工作經驗年資證明、退伍令或免役證明、專業資格證書。 3. 其他足資證明專業工作成就及修習其他碩士學分班結業證書等資料。 <p>二、收費標準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社科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5,500 元。 <p>三、本專班屬學籍分組，依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之規定，各組名額不得流用。</p> <p>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 5 日公布於本學程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</p>			
總 成 績 之 參 酌 順 序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筆試成績 2. 口試成績 			
聯 絡 資 訊		電話：(02) 29393091 分機 51336 或 51363 林助教、黃助教 網址： http://www.mepa.nccu.edu.tw/			

專 班 別	地政學系碩士在職專班	
組 別		
招生名額	29 名	
專班組代碼	A231	
特 定 考 格 報 資 格	一、累計二年以上之土地事務、財務金融、法律、資訊工程、建築等相關工作經驗者。 二、上開工作經驗年資之計算，係自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，至 101 年 9 月 15 日止。	
考 試 項 目 及 佔 總 成 績 比 例	日 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
	筆 試 40%	一、土地問題分析 24% 二、選考科目及代碼:(四選一) 16% 1. 土地法規 (A231A) 2. 土地經濟學 (A231B) 3. 都市計畫 (A231C) 4. 土地測量學 (A231D)
	參 加 資 格	1. 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54 名參加口試。 2. 各選考科目口試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。
	口 試 35%	口 試 項 目 1. 研究計畫 2. 代表性研究著作 3. 對土地事務之瞭解程度 4. 相關特殊表現
	日 期 時 間	3 月 24 日【星期六】 8：00～18：00 3 月 25 日【星期日】 8：00～13：00
書 面 審 查 25%	口 試 地 點 綜合院館南棟 6 樓 270617 室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工作經驗、資歷及專業表現	
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	一、各選考科目招生名額依選考到考人數比例訂定。 二、依各選考科目分別計算總成績，訂定錄取標準，個別擇優錄取。 三、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： 1. 工作經歷審核表（請至本系網站下載）。 2. 自傳、研究計畫之影本各一式五份。 3. 研究計畫內容必須至少包括：①研究主題 ②研究動機與目的 ③研究範圍與內容 ④研究方法 ⑤參考文獻 四、報名時應繳交有效工作年資證明影本（如在職證明書、公司證明文件、勞保卡等）。 五、收費標準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地政學系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5,500 元。 六、考生經考試錄取註冊入學後，其應修學分、課程、科目(含補修)、申請資格考試之條件、畢業資格之取得等事項，請詳見本系網站。 七、本系碩士在職專班研究領域包括「土地政策及法制」、「不動產開發與經營管理」、「土地與環境規劃」及「土地測量及空間資訊」四大群組。 八、修業年限至少 3 年。 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系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本系網站查詢。	
聯 絡 資 訊	1. 筆試成績 2. 口試成績	
	電話：(02) 2939-3091 分機 50643 曾助教 網址： http://landeconomics.nccu.edu.tw/	

專 班 別	外交學系戰略與國際事務碩士在職專班			
組 別				
招生名額	24 名			
專班組代碼	A311			
特 定 報 考 資 格	獲學士學位或大學同等學力，且具有四年以上工作經驗(服義務役年資不計)者。			
考 試 項 目 及 佔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30%	日 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
		科 目	國際關係	
	口 試 30%	參 加 資 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招生名額至多 48 名參加口試。	
		日 期 時 間	3 月 25 日【星期日】 9:00~12:00 13:00~17:00	
		口 試 地 點	綜合院館北棟 9 樓	
書 面 審 查 40%	報名時所繳資料	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<p>一、報名時應另繳資料（請依下列順序排列整齊，繳交一式五份(正本一份，影本四份)供書面審查，第 1 至 4 項為必須繳交資料)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工作經歷審核表（請至本專班網站下載）。 2. 有效工作年資證明影本（如在職證明、公家機關銓敘證明、聘任書、勞保卡、公司證明文件等）。 3. 應考學歷或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（如以最高學歷應考者，僅需繳交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文件）。 4. 自傳及研究計畫。 5. 其他有利於審查之資料：如工作經歷相關證件影本、專業工作成就、或足以說明個人專業工作成就之資料。 <p>二、收費標準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國際事務學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新台幣 5,250 元。 <p>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專班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</p>			
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書面審查成績 2. 口試成績 			
聯 絡 資 訊	電話：(02) 29393091 分機 50956 陳小姐 網址： http://diplomacy.nccu.edu.tw/			

專 班 別	國際事務學院國家安全與大陸研究碩士在職專班			
組 別				
招生名額	29 名			
專班組代碼	A321			
特 定 報 考 資 格	得有學士學位(或大學同等學力)且具六年以上工作經驗者；或碩士學位具四年以上工作經驗；或博士學位具二年以上工作經驗。			
考 試 項 目 及 佔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30%	日 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
		科 目	國際關係	
	口 試 30%	參加資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50 名參加口試。	
		口 試 項 目	一、個人研究著作 二、未來研究計畫 三、對國家安全、中國大陸研究(含兩岸關係)以及國際事務之瞭解程度	
		日期時間	3 月 17 日【星期六】9:00~17:30	
		口 試 地 點	綜合院館北棟 11 樓 271112 教室	
書 面 審 查 40%	報名時所繳資料	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<p>一、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(請依以下順序，由上而下排列整齊裝訂成冊，繳交一式二份)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工作經歷審核表(請至本專班網站下載)。 2. 有效工作年資證明影本(如在職證明書、公家機關銓敘證明、勞保卡或退伍令)。 3. 學歷證件影本。 4. 自傳及研究計畫。 5. 其他足以說明個人專業工作成就之資料(如著作、得獎紀錄等)。 <p>二、收費標準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國際事務學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5,250 元。 <p>三、授課時間：每週約排課 2 至 3 天，時段以週一至週五晚間及假日為原則。</p> <p>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 2 日公布於本專班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</p>			
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筆試成績 2. 口試成績 			
聯 絡 資 訊	電話：(02) 29387661 賴小姐 網址： http://www.ocia.nccu.edu.tw/			

專 班 別		經營管理碩士學程(EMBA)			
班 別		高階經營班			
組 別		全球企業家	文化創意、科技與資通創新	國際金融	
招生名額		80 名	60 名	55 名	
專班組代碼		A411	A412	A413	
特 定 考 格		一、具有學士學位(或符合大學同等學力資格)，且 12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 二、具有碩士學位(或修滿政大企業班 30 學分以上者)需 10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 三、具有博士學位需 8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 四、兵役年資得計入工作年資；另醫學系畢業者可增計 2 年工作年資。	一、具有學士學位(或符合大學同等學力資格)，且 10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 二、具有碩士學位(或修滿政大企業班 30 學分以上者)需 8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 三、具有博士學位需 6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 四、兵役年資得計入工作年資；另醫學系畢業者可增計 2 年工作年資。 五、擇優錄取文化創意、科技與資通創新及傳播等領域相關人士。	一、具有學士學位(或符合大學同等學力資格)，且 10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 二、具有碩士學位(或修滿政大企業班 30 學分以上者)需 8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 三、具有博士學位需 6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 四、兵役年資得計入工作年資；另醫學系畢業者可增計 2 年工作年資。 五、擇優錄取財務、金融、風險管理、會計及法律等領域相關人士。	
考 試 項 目 及 佔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30%	日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	
		科目	管理實務個案分析	管理實務個案分析	管理實務個案分析
	口 試 40%	參加資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各組擇優選取至多 160 名參加口試。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各組擇優選取至多 120 名參加口試。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各組擇優選取至多 110 名參加口試。
		日期	3 月 17 日【星期六】、3 月 18 日【星期日】		
	書 面 審 查 30%	依據資料：	1. 工作經歷審核表 2. 服務機構組織圖 3. 個人重要經歷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一、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(請依下列順序裝訂，第 1~5 項為必須繳交資料)： 1. 工作經歷審核表(請至 EMBA 網頁填寫與下載)。 2. 服務機構組織圖(請至 EMBA 網頁下載)。 3. 個人重要經歷(請至 EMBA 網頁填寫與下載)。 4. 應考學歷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(如以最高學歷應考者，僅需繳交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文件即可)。 5. 有效工作年資證明影本：如勞保卡、在職證明書、其他服務機構離職證明文件、公家機關每年度之銓敘證明、聘任書、退伍令影本等，以上證明必須記載姓名、機構名、年資起訖年月、職務等，並列表計算工作年資。該證明不得以工作經歷審核表取代。年資之計算以所繳證件之日期起算至 101 年 9 月 15 日。 6. 推薦表，一式一頁(請至 EMBA 網頁下載)。 7. 個人工作名片一張(請以迴紋針夾在工作經歷審核表第一頁)。 8. 若曾修習國內外大學碩士以上研究所學分班：已結業者，請附結業證書影本或成績單影本；在學者，請開課單位開立修業證明書(含修習學分之課目名稱及學分數)。 9. 其他個人能力經歷及有利審查之資料(如著作、得獎紀錄、薪資所得證明…等)。 二、收費標準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商學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10,000 元(若選修境外學習課程每學分 17,000 元)。 三、排課時間：以星期五晚上及星期六與星期日的白天為原則。 四、各項規定每學年視情況調整。 五、本專班屬學籍分組，依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之規定，各班名額不得流用。 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公布於本學程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				
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	1. 口試成績 2. 書面審查成績				
聯 絡 資 訊 網 址	電話：(02) 29393091 分機 65681~7 網址：http://www.emba.nccu.edu.tw/				

專 班 別		經營管理碩士學程(EMBA)		
班 別		全球台商班		
招生名額		30 名		
專班組代碼		A420		
特 定 考 格		<p>一、具有學士學位(或符合大學同等學力資格)，且 10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</p> <p>二、具有碩士學位(或修滿政大企家班 30 學分以上者)需 8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</p> <p>三、具有博士學位需 6 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</p> <p>四、兵役年資得計入工作年資；另醫學系畢業者可增計 2 年工作年資。 具有<u>海外地區工作資歷者</u>，優先考量。兵役年資得計入工作年資；另醫學系畢業者可增計 2 年工作年資。</p>		
考 試 項 目 及 佔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30%	日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
		科目	管理實務個案分析	
	口 試 40%	參加資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60 名參加口試。	
		日期	3 月 17 日【星期六】、3 月 18 日【星期日】	
書 面 審 查 30%	口 試 地 點	另行公告於商學院 EMBA 網頁		
	<p>依據資料： 1. 工作經歷審核表 2. 服務機構組織圖 3. 個人重要經歷</p>	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	<p>一、報名時應另繳交資料(請依下列順序裝訂，第 1~5 項為必須繳交資料)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工作經歷審核表(請至 EMBA 網頁填寫與下載)。 2. 服務機構組織圖(請至 EMBA 網頁下載)。 3. 個人重要經歷(請至 EMBA 網頁填寫與下載)。 4. 應考學歷及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(如以最高學歷應考者，僅需繳交最高學歷畢業證明文件即可)。 5. 有效工作年資證明影本：如勞保卡、在職證明書、其他服務機構離職證明文件、公家機關每年度之銓敘證明、聘任書、退伍令影本等，以上證明必須記載姓名、機構名、年資起訖年月、職務等，並列表計算工作年資。該證明不得以工作經歷審核表取代。年資之計算以所繳證件之日期起算至 101 年 9 月 15 日。 6. 推薦表，一式一頁(請至 EMBA 網頁下載)。 7. 個人工作名片一張(請以迴紋針夾在工作經歷審核表第一頁)。 8. 若曾修習國內外大學碩士以上研究所學分班：已結業者，請附結業證書影本或成績單影本；在學者，請開課單位開立修業證明書(含修習學分之課目名稱及學分數)。 9. 其他個人能力經歷及有利審查之資料(如著作、得獎紀錄、薪資所得證明…等)。 <p>二、收費標準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商學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境內課程每學分 10,000 元；境外學習課程每學分 17,000 元，以各佔一半為原則。 <p>三、排課時間：每月集中一次，授課四天為原則。</p> <p>四、各項規定每學年視情況調整。</p> <p>五、本專班屬學籍分組，依大學辦理招生規定審核作業要點之規定，各班名額不得流用。</p> <p>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公布於本學程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</p>		
總 成 績 同 分 參 酌 順 序	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口試成績 2. 書面審查成績 		
聯 絡 資 訊 網 址		<p>電話：(02) 29393091 分機 65681~7</p> <p>網址：http://www.emba.nccu.edu.tw/</p>		

專 班 別	傳播學院碩士在職專班(EMA)			
組 別				
招生名額	24 名			
專班組代碼	A511			
特 定 報 考 資 格	<p>一、具有學士學位(或符合大學同等學力資格)，且 6 年以上工作經驗(不含服義務役年資)者。</p> <p>二、具有學士學位(或符合大學同等學力資格)，且 4 年以上工作經驗(不含服義務役年資)，並具職場特殊成就者。(需附相關證明文件審查)</p> <p>三、具有碩士學位，且 4 年以上工作經驗(不含服義務役年資)者。</p>			
考 試 項 目 及 佔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30%	日 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
		科 目	一、英文 二、社會問題分析	
	口 試 40%	參加資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40 名參加口試。	
		日期時間	3 月 24 日【星期六】 8：30～17：30	
		口試地點	另行公告於傳播學院 EMA 網頁	
書 面 審 查 30%	報名時所繳資料	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<p>一、報名時應另繳交書面審查所需資料如下，請依下列順序由上而下裝訂成冊，一式五份，第 1~5 項為必需繳交資料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工作經歷審核表（請至本專班網站下載）。 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。 3. 有效工作經驗年資證明影本（如勞保卡、在職證明書、其他服務機構離職證明文件、職業證照、專業資格證書或其他等），年資之計算以所繳證明文件之日期起算至 101 年 9 月 15 日。 4. 自傳（不限字數，A4 格式手寫或電腦輸入）。 5. 研究計畫（包括題目、研究動機、研究興趣等）。 6. 個人專業工作成就證明。 7. 其他。 <p>二、修業年限至少二年。</p> <p>三、收費標準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傳播學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6,000 元 <p>四、畢業學分：36 學分</p> <p>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 7 日公布於本專班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</p>			
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社會問題分析成績 2. 英文成績 			
聯 絡 資 訊	<p>電話：(02) 29393091 分機 62067 或 (02) 86611460 劉助理</p> <p>網址：http://www.projour.nccu.edu.tw/</p>			

專 班 別	法學院碩士在職專班			
組 別				
招 生 名 額	65 名			
專班組代碼	A711			
特 定 報 考 資 格	得有學士學位（或大學同等學力）且具四年以上工作經驗者；或碩士學位具三年以上工作經驗者；或博士學位具二年以上工作經驗者。			
考 試 項 目 及 佔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30%	日 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
		科 目	社會議題分析（以中文及英文命題；中文命題以中文作答，英文命題得選擇以英文或中文作答）	
	口 試 30%	參 加 資 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120 名參加口試。	
		日 期 時 間	3 月 24 日【星期六】08:30~17:30	
		口 試 地 點	木柵校本部綜合院館北棟 14 樓 法學院 271409 室(第三研討室)	
書 面 審 查 40%	報名同時繳交書面審查資料，請依下列順序裝訂成冊，共需繳交五冊內容相同的資料，恕不退還： 1. 工作經歷審核表(請上本班網頁下載表格)。 2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(曾改名者請檢附戶籍謄本影本備查；非以最高學歷報考者須另行繳交報考學歷證件影本)。 3. 有效工作年資證明影本：如勞保局製發之勞保被保險人年資資料表、其他服務機構在職、離職證明文件、公務機關每年度之銓敘證明、聘任書、退伍令正反面(或其他可資計算服役期間之文件)等資料影本。有效工作年資之計算以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至 101 年 9 月 15 日。未出具證明之工作經驗不得採計工作年資。 4. 專業工作表現相關證件影本：足以證明個人專業工作成就之文件影本(例如職業證照、專業資格證書、工作成就證明或語言能力證明等)。 5. 自傳(不限字數，A4 格式手寫或電腦打字)。 6. 研究計畫(標明題目，不限字數，A4 格式手寫或電腦打字，請至本班網頁下載研究計畫格式)。 7. 碩士學分班之修結業證書影本(未曾於碩士學分班修業者免繳)：已結業者請附結業證書影本，仍在學者請附成績單或學員證影本。	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一、新生註冊後第一學期不得休學。 二、收費標準及畢業標準 1. 學雜費：每學期 12,300 元。 3. 畢業學分數：54 學分及畢業論文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6,000 元。 4. 修業年限：2-4 年。 三、上課時間：週一至週五晚間及週六(實際上課時間依各科授課教師而定)。 四、學分抵免規定詳見本班網頁之修業辦法。 五、上課地點：基礎課程原則上於週五晚間或週六在校本部上課(基礎課程科目請參考本班網頁)；其他課程則在公企中心或校本部上課。 六、通訊地址：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(傳真號碼：02-29387235)。 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 2 日公布於本班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			
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	1. 書審成績 2. 口試成績			
聯 絡 資 訊	電話：(02) 29393091 分機 51417 楊助教 網址：http://www.llm.nccu.edu.tw/			

專 班 別	資訊科學系碩士在職專班			
組 別				
招 生 名 額	25 名			
專班組代碼	A821			
特 定 報 考 資 格	目前從事資訊相關工作或欲再進修之專業人員，累計滿二年以上(不含服役年資)工作經驗年資者。			
考 試 項 目 及 佔 總 成 績 比 例	筆 試 30%	日 期	2 月 25 日【星期六】	
		科 目	計算機概論	
	口 試 40%	參 加 資 格	依筆試及書面審查加權計算後成績，擇優選取至多 50 名參加口試。	
		日 期 時 間	3 月 24 日【星期六】	
		口 試 地 點	大仁樓一樓 200103 教室	
書 面 審 查 30%	1. 學歷證件影本及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。 2. 工作經歷審核表(請至本碩專班網站「101 學年度招生資訊」下載)。 3. 研究計畫書。 4.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，如工作經歷相關證件影印本、專業工作成就及其他足以說明個人專業工作之資料。			
其 他 規 定 事 項	一、報名時應另繳交書面審查所需資料。 二、請由上而下依序排列整齊，以便進行書面審查。 (1)學歷證件影本及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正本各一份。 (2)工作經歷審核表。 (3)研究計畫書。 (4)其他有助審查資料。 三、收費標準 1. 學雜費：準用本校公告之理學院碩士班學雜費基數標準。 2. 學分費：每學分 5,500 元。 四、上課時間:以週一至週五夜間及週六整天為原則；錄取後，於 101 年 9 月開始上課。 五、最高修業年限為五年。 ※詳細口試時間及地點，於口試前 3 日公布於本專班網站，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。			
總 成 績 同 分 之 參 酌 順 序	1. 書面審查成績 2. 筆試成績			
聯 絡 資 訊	電話：(02) 29393091 分機 62274 洪助教 網址：http://www.cs.nccu.edu.tw/career.php			